

江苏省针灸学会文件

苏针会〔2024〕8号

关于2024年换届与新建专业委员会 委员候选人提名推荐的通知

各市学会、各有关单位、各相关专业委员会：

根据学会章程及专业委员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按照学会2024年专业委员会组织建设工作计划，正式启动对任期届满的临床、耳针、针灸急症、针药结合、穴位埋线等5个专业委员会的换届以及肌肉学专业委员会（暂名）的新建工作。现就提名推荐工作通知如下：

一、委员会推荐原则

1. **委员推荐**：每个专业委员会原则上省级机构不超过3名，市级机构和（或）三甲医院不超过2名，县级及以下1名，适当增加基层针灸从业人员在专业委员会队伍中的比例。

2. **青年委员推荐**：原则上在高等院校和三级医院中推荐。每个专业委员会原则上省级机构不超过2名，其他单位不超过1名。

3. 注重选拔优秀中青年骨干。

二、新一届委员人选条件

1. 本学科中水平较高、学风正派、具有良好职业道德；有较强社会活动能力和组织能力，能联系和团结广大科技工作者、热心承担学会工作；

2. 委员人选原则上要求具备高级职称，特殊情况可放宽至中级；经中医药管理局认定的具有一技之长或确有专长的从业人员可不受职称限制。

3. 单位相关科室负责人或业务骨干人员；

4. 新提名委员年龄 55 周岁以下；连任委员 60 周岁以下（特殊情况由学会专题研究），特别要注重选拔优秀中青年骨干。

5. 青年委员必须在 40 岁以下（1984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学历（或学位）在硕士研究生以上，中级以上职称，在优秀青年人才中选拔。推荐的青年委员候选人如有意愿加入青年工作委员会，请在推荐时一并注明，省学会将优先选拔。

6. 从事针灸、康复、骨伤等相关专科人员，均可推荐提名肌肉学专业委员会（暂名）。

注：超龄、离任或未参加上届专业委员会活动的原委员不再保留新一届委员人选资格；连任委员原则上必须在职在岗。

三、材料审核与反馈

1. 各相关单位审核附件 1，并按本通知名额分配要求进行推荐；各专业委员会审核附件 2。

2. 将审核意见填写于“意见”栏，单位加盖公章（附件 1），主任委员会签字（附件 2）：

（1）同意保留，不作任何记号；建议不保留，打“×”，并注明原由；

（2）人员替换及补充推荐提名、新建专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提

名，请在新提名空白行中填写完整信息；

(3) 同一单位有 2 名及以上提名推荐的必须排序。

注：附件样表可登陆江苏中医药信息网“2024 年度换届专栏”下载。

3. 务请于 6 月 15 日前将书面审核表快递寄至省学会。

联系人：李天赐；电话：025-86669019，邮箱：litianci9704@163.com；
邮寄地址：南京市汉中路 282 号，江苏省针灸学会学术发展部（务请选择顺丰或 EMS）。

4. 所有名单由学会秘书处登记汇总后提交组织工作委员会审核，确认新一届委员候选人资格，并统一发送第二轮通知，完成委员登记注册手续。

附件：1. 相关单位原任委员审核表

2. 相关专业委员会原任委员审核表

